

#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1 年度，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认真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议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保障公司科学决策，使公司业务经营稳健地发展。现将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

2021 年，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巨大冲击和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，公司董事会顺时应变、坚守初心、攻坚克难，把握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，切实履行公司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。

受新冠疫情影响，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22,370.94 万元，比去年同期减少 14.12%；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6,173.81 万元，比去年同期减少 43.74%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资产为 336,225.73 万元，比去年末增长 14.57%；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167,579.35 万元，比去年末增长 60.31%。

### 二、2021 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情况

2021 年，公司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，全体董事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，积极稳妥地开展各项工作，勤勉履行了自身职责。会议情况如下：

| 序号 | 会议届次         | 召开时间             | 议案个数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1  |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| 2021 年 1 月 15 日  | 1    |
| 2  |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| 2021 年 3 月 15 日  | 5    |
| 3  |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| 2021 年 4 月 26 日  | 16   |
| 4  |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| 2021 年 8 月 26 日  | 3    |
| 5  |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| 2021 年 10 月 28 日 | 2    |
| 6  |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| 2021 年 12 月 1 日  | 1    |

|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|
|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|
| 7 |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| 2021年12月27日 | 1 |
|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|

## （二）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情况

2021年，公司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，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，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，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。会议情况如下：

| 序号 | 会议届次        | 召开时间       | 议案个数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
| 1  |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| 2021年5月17日 | 11   |

## （三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、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与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。2021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5次，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4次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次。各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，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，依照相关工作细则规定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义务，就公司经营等重要事项进行研究，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。

## （四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

独立董事均按时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，认真听取管理层对于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汇报，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良好沟通，详细审阅会议议案，积极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，对相关定期工作报告等重要事项，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，按照自己的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，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。

## 三、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

2022年，公司董事会将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：

### （一）加强自身建设，完善公司治理

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，继续认真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、合理决策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。全体董事将加强学习和培训，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机构的相关培训，进一步提升专业能力，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

心作用，支持公司稳定、长远发展。同时，根据法规调整与公司经营的要求，制定、完善各项公司治理制度，如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等，不断加强公司管理。

## **（二）做好信息披露工作**

公司董事会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、及时、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，使得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，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。

## **（三）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**

公司董事会将加强构建、维护与投资者长期、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，通过电话、邮箱、上证 e 互动等多渠道保持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与联系。同时，公司董事会将积极主动与机构投资者进行沟通、交流，充分听取机构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专业化意见和建议，并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要求，及时发布相关信息。

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6 日